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购逸舒制药部分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同日，公司与交易对方黄庆文、黄庆雄、黄苏苹、欧俊华、刘凌梅5名自然人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逸舒制药”）80.5260%股权，逸舒制药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、2017年12月20日及2018年9月20日在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根据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，并按照新三板交易规则实施完成上述逸舒制药80.5260%股权的收购。目前公司持有逸舒制药99.6321%股份，逸舒制药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